# 供货灯具合同范本(必备7篇)

来源：网络 作者：落梅无痕 更新时间：2023-12-27

*供货灯具合同范本1 购销合同电子版1 甲方：乙方： 依据《^v^合同法》、《^v^建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本着互惠互利、合作共赢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现就甲方购买乙方扣件事宜达成如协议： 一、扣件的单价、规格及数量 二、交货方式、费...*

**供货灯具合同范本1**

购销合同电子版1

甲方：乙方：

依据《^v^合同法》、《^v^建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本着互惠互利、合作共赢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现就甲方购买乙方扣件事宜达成如协议：

一、扣件的单价、规格及数量

二、交货方式、费用及数量确认：

乙方必须在甲方通知的送货时间内将货品送至送货地点，听从甲方的安排，在指定的地点堆放;此间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及纠纷均由乙方承担。数量以甲方现场材料人员确认为准，送货时乙方须提供该批产品的出厂合格证或质检 报告 。送货地点为项目部。

三、货款结算

乙方将货物送达甲方施工现场入库，并经甲方数量确认、检验合格后，甲方内全额支付乙方货款。

四、验收标准、 方法 ：

乙方货到现场，由甲方材料部门组织现场验收，材料规格、质量应符合国家行业质量标准，验收以抽检为准。若发现与样品不一致或检测不合格，甲方有权拒收，并视为材料未到现场，乙方应无条件将不合格货物运出施工现场。而因此发生的相关费用及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全额承担。

五、对产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的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合规定，应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及处理意见。

2.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2天内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六、违约责任

甲方若违反本合同约定，应承担违约金额的日的违约金，若乙方违约应承担违约金额的日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的一切损失。

七、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八、 其它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三份，乙方一份。

甲方(盖章)：乙方(盖章)：

代表人(签字)：代表人(签字)：

电话：电话：

开户行：开户行：

账号：账号：

签订时间：

签订地点：

购销合同电子版2

甲方(买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卖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本着诚信合作、友好协商的原则，根据《^v^合同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就货物买卖事宜，自愿签订如下合同：

一、产品名称规格及款式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付款条件，现金支付

合同一经签订，甲方即向乙方支付货款总额的\_\_\_\_\_\_\_\_\_\_%作为预付款，即\_\_\_\_\_\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_\_元整);

货物运输到甲方物流所在地后，甲方验货成功后，支付剩余的货款7630元给乙方。即RMB：(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_\_元整。);公司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账号：\_\_\_\_\_\_\_\_\_\_\_\_\_\_\_\_\_\_\_\_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付款方式

甲方必须用电汇或支票把货款在本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支付到乙方的下列账户：

四、交货方式

交货期间：自收到订金确认之日后为\_\_\_\_\_\_\_日。

交货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五、货物运输、包装等费用

货物的运输费、包装费及相应费用由乙方负责。

因甲方原因不能提货而造成货物需要存仓的，仓储费用由甲方承担。

六、质量标准及验收

如果甲方在检验此批货物的过程中，发现不合格产品，甲方有权要求退还商品，乙方应无条件接收退还商品要求。如果甲方发现大小不一，或色泽发生错误等，乙方也应提供退换货服务。

如甲方未按规定期限提出书面异议的，视所交产品匀为合格且符合合同规定。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乙方收到甲方支付订金后开始生效，甲乙双方始履行合同条例。

八、违约责任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交货款的，则乙方不退还已收货款。甲方应向乙方交付相当于合同总价款的\_\_\_\_\_\_%的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乙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乙方无正当理由拒交货物的，乙方向甲方退还已收货款，并向甲方交付相当于合同总价款的\_\_\_\_\_\_\_%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乙方逾期未交付货物的，乙方向甲方每日交付合同总额价款的2‰的违约金。

因不可抗力导致乙方逾期交货或不能交货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九、其它条款

甲方未付清合同总价款前，本合同项下的全部货物所有权仍属乙方。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签字盖章，乙方收到甲方所付的合同预付款之日起生效，合约双方签字盖章确认后七日内甲方需将预付款以电汇或支票方式汇至乙方帐户。

所有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及附件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如有变更，需经双方共同协商解决，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同等效力。

本合同如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签约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日\_\_\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日

购销合同电子版3

供方：\_\_\_\_\_\_\_\_\_\_

需方：\_\_\_\_\_\_\_\_\_\_

为切实贯彻执行民法典规，保证购销合同的严肃执行，签订本总合同。

第一条本总合同适用于日用百货、纺织品、服装、劳保用品、等五类商品商商购销业务。本总合同未尽事宜可以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和具体商品购销分合同不可以变更总合同的约定条款，补充协议与具体商品购销分合同不一致时，以补充协议为准。第二条商品质量，有国家标准或专业标准的量，按国家标准或专业标准执行;无上述标准的，按生产厂的企业标准执行;无生产厂企业标准的，由双方协商确定。供方应认真检验，严格把关，以保证商品质

如果商品质量不符合标准，一般情况应允许退货。如属特殊情况，供需双方可协调解决。

第三条商品包装必须牢固，供方应保障商品在运输途中的安全。需方对商品包装有特殊要求，双方应在具体合同中注明，增加的包装费用由需方负担。

第四条购销合同的商品价格，必须遵守国家有关物价管理的规定。有些商品双方亦可协商优惠办法或协商订价。

第五条商品货款、运杂费等款项的结算，购销双方应按中国人民银行结算办法的规定，商定适宜的结算方式，及时妥善办理。

货款结算中，要遵守结算纪律，坚持\\”钱货两清\\”原则，分期付款应在成交单上注明。有固定购销关系的国营、供销合作社商业企业，异地货款结算可采用\\”托收承付\\”结算方式;对情况不明的交易单位，可采用信用证结算方式，或先收款后付货。

第六条执行合同的交货日期，以供方开单日为准。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日期前十天内和交货日期终了后十五天内开单供应的，不作为提前或逾期交货。需方要求分批交货的，供方认可后，予以分批均衡交货。

第七条经供、需双方商定，货款结算除另有书面特殊规定外，采用以下第\_\_\_\_\_种方式(1、款到发货;2、银行汇票;3、商业汇票。)

第八条商品从取得发运证明起，所有权即属乙方。在运输途中发生的丢失、短少、残损等责任事故，由乙方负责向承运部门交涉赔偿，需要甲方协助时，甲方应积极提供有关资料。

第九条合同的效力

1、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2、本协议一式贰份，甲方、乙方各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条合同的解释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条款内容不明确，合同双方当事人可以根据本合同的原则、合同的目的、交易习惯及关联条款的内容，按照通常理解对本合同作出合理解释。该解释具有约束力，除非解释与法律或本合同相抵触。

需方：\_\_\_\_\_\_\_\_\_\_

供方：\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

购销合同电子版4

合同号：

出卖人： (以下简称甲方)

买受人： (以下简称乙方)

第一条经甲乙双方协商，交易活动必须履行本合同条款。具体品类(种)，需签订要货成交单，并作为本购销合同的附件;对本合同中的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需补充的条款可另附 协议书 ，亦视为合同附件。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签订成交单，除上级规定按计划分配成交外，其余商品一律采取自由选购、看样成交的方式。

第二条合同签订后，不得擅自变更和解除。如甲方遇不可抗拒的原因，确实无法履行合同;乙方因市场发生骤变或不能防止的原因，确需变更合同时，经双方协商同意后，可予变更合同。但提出方应提前通知对方，并将“合同变更通知单”寄给对方，办理变更合同的手续。

按乙方指定花色、品种、规格生产的商品，在安排生产后，双方都要严格执行合同。如需变更，由此产生的损失，由乙方负担;如甲方不能按期、按质、按量、按指定要求履行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担。

第三条成交单中的商品价格，必须遵守国家有关物价管理的规定。有些商品双方亦可协商优惠办法;已放开的商品价格由双方协商定价。

在签订合同时，确定价格有困难，可以暂定价格成交，上下幅度由双方商定。

国家定价的商品，在合同规定的交(提)货期限内，如遇国家或地方行政部门调整价格，按交货(指运出)时的价格执行。

逾期交货的，如遇价格上调时，按原价执行;遇价格下调时，按新价执行。逾期提货的，遇价格上调时，按新价执行;遇价格下调时，按原价执行。由于调整价格而发生的差价，购销双方另行结算。

第四条对异地的商品调拨价格，均为车、船交货价，装车、装船以前的费用，由甲方负担;如装车、装船费与运费列在一张单据不能分割的，由乙方负担。对同城要货单位(包括外省驻本地单位)就厂就库直拨商品由工厂送货或乙方自提。对运费负担，也可按双方协商的办法办理。

第五条甲方应从对乙方负责和维护消费者利益出发，严格执行合同规定的质量标准，认真检验，严格把关，保证商品质量。

第六条商品包装必须牢固，甲方应保障商品在运输途中的安全。乙方对商品包装有特殊要求，双方应在具体合同中注明，增加的包装费用，由乙方负担。

第七条商品调拨，应做到均衡、及时。对合同期内的商品可考虑按3：3：4的比例分批发货;季节性商品按承运部门所规定的最迟、最早日期一次发货;当令商品、零配件和数量较少的品种，可一次发货。可在合同期的前7天或延后10天内开单调拨(库存商品按开单日，工厂直送的以车站、码头收货日为准)。

受交通运输影响或其他特殊原因造成延期及乙方要求暂缓发货(暂缓期宜在30天以内)的，不作延误合同处理。

异地调拨，均由甲方代发货，如乙方自提，应持加盖财务印章的自提证明;同城调拨，除工厂直送部分外，均由乙方在货款结算后7天内自提(遇节假日顺延)，超期未提部分，由乙方负责仓储费用。

第八条对有有效期限的商品，其有效期在2/3以上的，甲方可以发货;有效期在2/3以下的，甲方应征得乙方同意才能发货。

第九条甲方应按乙方确定的合理运输路线、工具、到达站(港)委托承运单位发运，力求装足容量或吨位，以节约费用。

如一方需要变更运输路线、工具、到达站(港)时，应及时通知对方，并进行协商，取得一致意见后，再办理发运。由此而影响合同期限，不以违约处理。

第十条商品从取得发运证明起，所有权即属乙方。在运输途中发生的丢失、短少、残损等责任事故，由乙方负责向承运部门交涉赔偿，需要甲方协助时，甲方应积极提供有关资料。乙方(包括中转单位，下同)在接收商品时，必须派人到现场监督，清点大件，检查包装，如发现问题，应及时向承运部门索取规定的记录和证明并立即详细检查，及时向有关责任方提出索赔。若有关单据未能随货同行，货到后，乙方可先向承运部门具结接收，同时立即通知甲方，甲方在接到通知后5日内答复。属于多发、错运商品，乙方应做好详细记录，妥为保管，收货后10日内通知甲方，不能自行动用，因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由甲方负担。

第十一条商品的外包装完整，拆包发现溢缺、残损、串错和商品质量等问题，责任确属甲方的，在货到半年内(贵重商品在7天内)乙方可向甲方提出查询。

发现商品霉烂变质，乙方应在60天内通知甲方。经双方共同研究，明确责任，损失由责任方负担。

接收进口商品和外贸库存转内销的商品，因关系到外贸查询，查询期为乙方收货后的60天，逾期甲方不再受理。

乙方向甲方提出查询时，应填写“查询单”，一货一单，不要混列。查询单的内容应包括唛头、品名、规格、单价、装箱单、开单日期、到货日期、溢缺数量、残损程度、合同号码、生产厂名、调拨单号等资料，并保留实物。甲方接到“查询单”后，10日内作出答复，并在30天内处理完毕。

为减少部分查询业务，凡一张调拨单所列一个品种损益在2元以下、残损在5元以下的均不作查询处理(零件除外)。对笨重商品(如缝纫机头、部件等的残品)的查询，乙方将残品直接寄运工厂，查询单寄交甲方，并在单上注明寄运日期。

第十二条商品货款、运杂费等款项的结算，购销双方应按中国人民银行结算办法规定，商定适宜的结算方式，及时妥善办理。

货款结算中，要遵守结算纪律，坚持“钱货两清”原则，分期付款应在成交单上注明。有固定购销关系的国营、供销合作社商业企业，异地货款结算可采用“托收承付”结算方式;对情况不明的交易单位，可采用信用证结算方式，或先收款后付货。

第十三条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有违约行为的，应负违约责任并向对方支付违约金。因违约使对方遭受损失的，如违约金不足以抵补损失时，还应支付赔偿金以补偿其差额。

1、甲、乙双方所签订的具体合同要求，一方未能履行或未能完全履行的，应向对方偿付违约部分货款总值1%的违约金。

但如双方协商办理变更或解除合同手续的，不按违约处理。

2、甲方未能按期发货，应负逾期交货责任，并承担乙方因此而支付的实际费用;乙方未按期提货，应按中国人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提货部分货款总值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提货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实际支付的保管费用。

3、因甲方提前交货或多交、错发货而造成乙方在代保管期内实际支付的费用，应由甲方承担。乙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人民银行有关逾期付款的规定，向甲方偿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4、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用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在明确责任后10天内偿付，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但任何一方不得自行用扣发货物或扣付货款充抵。

第十四条甲、乙双方履行合同，发生纠纷时，应本着照顾大局、相互谅解的精神，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也可依据双方达成的仲裁协议向仲裁机关申请仲裁。没有达成仲裁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本合同一式4份，甲、乙双方各执2份，并送交当地人民银行及有关部门，监督执行。

第十六条本总合同(协议)双方签章后生效，有效期为 至 ，期满双方如无异议，合同自动延长。任何一方需变更本总合同，须在期满前1个月内以书面通知对方。但本总合同有效期内所签订的具体购销分合同仍按本总合同办理。

具体分合同，一般以一货一单格式订立。

出卖人(甲方)(签章)：买受人(乙方)(签章)：

开户银行：开户银行：

账号：账号：

地址：地址：

电报挂号：电报挂号：

购销合同电子版5

合同号：

销货方： (以下简称甲方)购货方： (以下简称乙方)

第一条 经购销双方协商交易活动，必须履行本合同条款。具体品类(种)，需签订要货成交单，并作为本购销合同的附件;本合同中的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需补充的条款可另附协议书，亦视为合同附件。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签订成交单，除上级规定按计划分配成交外，其余商品一律采取自由选购，看样成交的方式。

第二条 合同签订后，不得擅自变更和解除。如甲方遇不可抗拒的原因，确实无法履行合同;乙方因市场发生骤变或不能防止的原因，经双方协商同意后，在不影响国家计划的原则下，确需变更合同时，可予变更或解除合同。但提出方应提前通知对方，并将“合同变更通知单”寄给对方，办理变更或解除合同的手续。

按乙方指定花色、品种、规格生产的商品，在安排生产后，双方都需严格执行合同。如需变更，由此而产生的损失，乙方负担;如甲方不能按期、按质、按量按指定要求履行合同，其损失，甲方负担。

第三条 成交单中的商品价格，必须遵守国家有关物价管理的规定。有些商品双方亦可协商优惠办法;已放开的商品价格由双方协商定价。

在签订合同时，确定价格有困难，可以暂定价格成交，上下幅度双方商定。

国家定价的商品，在合同规定的交(提)货期限内，如遇国家或地方行政部门调整价格，按交货(指运出)时的价格执行。

逾期交货的，如遇价格上调时，按原价执行;遇价格下调时，按新价执行。逾期提货的，遇价格上调时，按新价执行，遇价格下调时，按原价执行。由于调整价格而发生的差价，购销双方另行结算。

第四条 对异地的商品调拨价格，均为车、船交货价，装车、装船以前的费用，由甲方负担，如装车、装船费与运费列在一张单据不能分割的，由乙方负担;对同城要货单位(包括外省驻本地单位)就厂就库直拨商品由工厂送货或乙方自提。对运费负担，也可按双方协商的办法办理。

第五条 各类商品质量标准，甲方应从对乙方负责和维护消费者利益出发，严格执行合同规定的质量标准。认真检验，严格把关，保证商品质量。

第六条 商品包装，必须牢固，甲方应保障商品在运输途中的安全。乙方对商品包装有特殊要求，双方应在具体合同中注明，增加的包装费用，由乙方负担。

第七条 商品调拨，应做到均衡、及时。对合同期内的商品可考虑按3：3：4的比例分批发货;季节性商品按承运部门所规定的最迟、最早日期一次发货;当令商品，零配件和数量较少的品种，可一次发货。执行可在合同期的前7天或延后10天内开单调拨(库存商品按开单日，工厂直送的按车站、码头收货日为准)。

受交通运输影响或其它特殊原因造成延期及乙方要求暂缓发货(暂缓期宜在30天以内)的，不作延误合同处理。

异地调拨，均由甲方代发货，如乙方自提，应持加盖财务印章自提证明;同城调拨，除工厂直送部分外，均由乙方在货款结算后7天内自提(遇节假日顺延)，超期未提部分，由乙方负责仓储费用。

第八条 对有有效期限的商品，其有效期在2/3以上的，甲方可以发货;有效期在2/3以下的，甲方应征得乙方同意后才能发货。

第九条 甲方应按乙方确定的合理运输路线、工具、到达站(港)委托承运单位发运，力求装足容量或吨位，以节约费用。

如一方需要变更运输路线、工具、到达站时，应及时通知对方，并进行协商，取得一致意见后，再办理发运，由此而影响合同期限，不以违约处理。

第十条 商品从取得发运证明起，所有权即属乙方。在运输途中发生的丢失、短少、残损等责任事故，由乙方负责向承运部门交涉赔偿，需要甲方协助时，甲方应积极提供有关资料。

乙方(包括中转单位，下同)在接收商品时，必须派人到现场监卸，清点大件，检查包装，如发现问题，应及时向承运部门索取规定的记录和证明并立即详细检查，及时向有关责任方提出索赔;若因有关单据未能随货同行，货到后，乙方可先向承运部门具结接收，同时，立即通知甲方，甲方在接到通知后5日内答复;属于多发、错运商品，乙方应做好详细记录，妥为保管，收货后10日内通知甲方，不能自行动用，因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由甲方负担。

第十一条 商品的外包装完整，发现溢缺、残损串错和商品质量等问题，在货到半年内(贵重商品在7天内)，责任确属甲方的，乙方可向甲方提出查询。

发现商品霉烂变质，应在60天内通知甲方，经双方共同研究，明确责任，损失由责任方负担。

接收进口商品和外贸库存转内销的商品，因关系到外贸查询，查询期为乙方收货后的60天，逾期甲方不再受理。

乙方向甲方提出查询时，应填写“查询单”，一货一单，不要混列。查询单的内容应包括唛头、品名、规格、单价、装箱单、开单日期、到货日期、溢缺数量、残损程度、合同号码、生产厂名、调拨单号等资料，并保留实物;甲方接到“查询单”后，10日内作出答复，要在30天内处理完毕。

为减少部分查询业务，凡一张调拨单所列一个品种损溢在2元以下、残损在5元以下均不做查询处理(零件除外)。对笨重商品的查询(如缝纫机头、部件等的残品)乙方将残品直接寄运工厂，查询单寄交甲方并在单上注明寄运日期。

第十二条 商品货款、运杂费等款项的结算，购销双方应按中国人民银行结算办法的规定，商定适宜的结算方式，及时妥善办理。

货款结算中，要遵守结算纪律，坚持“钱货两清”原则，分期付款应在成交单上注明。有固定购销关系的国营、供销合作社商业企业，异地货款结算可采用“托收承付”结算方式;对情况不明的交易单位，可采用信用证结算方式，或先收款后付货。

第十三条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有违约行为的，应负违约责任并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因违约使对方遭受损失的，如违约金不足以抵补损失时，还应支付赔偿金以补偿其差额。

1. 甲、乙两方所签订的具体合同要求，一方未能履行或未能完全履行合同时，应向对方支付违约合同货款总值1%的违约金。但逾双方协商办理变更或解除合同手续的，不按违约处理。

2. 自提商品，甲方未能按期发货，应负逾期交货责任，并承担乙方因此而支付的实际费用;乙方未按期提货，应按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提货部分货款总值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提货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实际支付的保管费用。

3. 甲方提前交货和多交、错发货而造成的乙方在代保管期内实际支付的费用，应由甲方负担，乙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人民银行有关逾期付款的规定，向甲方偿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4. 对应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用和

各种经济损失，应在明确责任后，10天内主动汇给对方，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但任何一方不得自行用扣发货物或扣付货款充抵。

第十四条 甲、乙两方履行合同，发生纠纷时，应本着照顾大局，相互谅解的精神，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仲裁，也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4份，甲、乙两方各执2份，并送交当地人民银行及有关部门，监督执行。

甲方(签名):时间：

乙方(签名):时间：

购销合同电子版范本5篇相关 文章 ：

★ 公司产品购销合同五篇范文

★ 产品购销合同格式(通用5篇)

★ 购销合同电子版参考模板

★ 食品产品购销合同范文5篇最新

★ 家用灯具购销合同范文5篇最新20\_

★ 20\_精选电机产品购销合同范本5篇

★ 地区货物购销合同五篇范文

★ 20\_一般产品销售合同范文(电子版)

★ 简单版钢材购销合同范本5篇最新

★ 企业建材销售合同五篇范文

**供货灯具合同范本2**

服装购销合同范本总合同号: 字第 号 供方： 需方： 第一条 为切实贯彻执行经济合同法规，保证购销合同的严肃执行，签订本总合同。本总合同适用于日用百货、文化用品、钟表眼镜、鞋帽、纺织品、针棉织品、服装、劳防用品、丝绸等九类商品商商购销业务。具体品类（种）的成交，需签订具体商品购销分合同。供需双方可根据自身特点制订表格式购销合同。本总合同是签订具体购销合同的总原则。本总合同未尽事宜可以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本总合同、具体商品购销分合同、补充协议均具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和具体商品购销分合同不可以变更总合同的约定条款，补充协议与具体商品购销分合同不一致时，以补充协议为准。 第二条 合同签订后，双方须严肃履行。如一方确因发生《经济合同法》第二十七条所规定的情况，需要变更或解除合同的，须于合同到期前十五天以书面形式向对方提出（含合同变更手续）。对方应在接到通知后十五天内书面（或电报）答复，逾期不答复的，视为默认。因变更或解除合同使一方遭受损失的，由责任方赔偿。在新协议未达成前，原具体合同仍然有效。 按需方指定花色、品种、规格生产的商品，在安排生产后，双方都需要严格执行合同，一般不予变更。如需变更，由此而产生的损失，由需方负担；如供方不能按期、按质、按量、按指定要求履行合同，其损失由供方负担。 第三条 购销合同的商品价格，必须遵守国家有关物价管理的规定。有些商品双方亦可协商优惠办法或协商订价。 签订合同，成交商品的作价标准，均为正品价。对于副品、等级品，其差幅按照扣率惯例作价执行合同；对于暂定价（参考价）商品，允许上下差幅在10％－15％以内执行（差率在具体合同中规定），合同中有规格差价的按照中档（等）作单价成交，实际发货时按规格分别作价。 在合同规定的交（提）货期限内，如遇国家或地方行政部门调整价格，要以书面通知需方，以便作为交货时（指运出）作价依据。 逾期交货的，如遇价格上调时，按原价执行；遇价格下调时，按新价执行。逾期提货的，遇价格上调时，按新价执行，遇价格下调时，按原价执行。由于调整价格而发生的差价，购销双方另行结算。 第四条 对异地的商品供应价格，均为车、船交货价，装车、装船以前的费用，由供方负担。如装车、装船费与运费列在一张单据不能分割的，由需方负担；对同城要货单位（包括外省驻本地单位）就厂就库直拨商品由工厂送货或需方自提。承运单位按有关收费规定收取的合理运输费用，运输保险费由需方承担。对运费负担，也可按照双方协商的办法办理。 第五条 商品质量，有国家标准或专业标准的，按国家标准或专业标准执行；无上述标准的，按生产厂的企业标准执行；无生产厂企业标准的，由双方协商确定。供方应认真检验，严格把关，以保证商品质量。 如果商品质量不符合标准，一般情况应允许退货。如属特殊情况，供需双方可协调解决。 第六条 商品包装必须牢固，供方应保障商品在运输途中的安全。需方对商品包装有特殊要求，双方应在具体合同中注明，增加的包装费用由需方负担。 第七条 执行合同的交货日期，以供方开单日为准。由工厂直接送车站、码头的商品，以工厂交货日为准。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日期前十天内和交货日期终了后十五天内开单供应的，不作为提前或逾期交货。需方要求分批交货的，供方认可后，予以分批均衡交货。 供方供应商品，除双方另有约定者外，异地的，由供方代办托运。如需方要自提，应持加盖财务印章的自提证明，提货费用由需方自理；同城的，除工厂直送部分外，均由需方在货款结算后七天内自提（遇节假日顺延），超期未提部分，由需方负责仓储费用。 受交通运输影响造成延期或需方要求暂缓发货不超过三十天的，不作迟延履行合同处理。 第八条 对有有效期限的商品，其有效期尚存三分之二以上的，供方可以发货，有效期尚存三分之二以下的，供方应征得需方同意后才能发货。 第九条 供方应按双方商定的合理运输路线、工具、到达站（港），委托承运单位发运货物，力求装足容量或吨位，从节约费用。 如一方需要变更运输路线、工具、到达站（港）时，应及时通知对方，并进行协商，取得一致意见后，再办理发运。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前，仍然按原合同执行。 需方提出改变运输路线、工具、到达站（港），因此增加的费用由需方负担，如确有特殊情况由双方协商解决。供方改变运输路线、工具、到达站（港），未经需方同意的，因此增加的费用应由供方负担。 第十条 商品从取得发运证明时起，所有权即转移至需方。在运输途中发生的丢失、短少、残损等事故，由需方负责向承运部门或保险公司索赔，非因供方过错，不可向供方提出索赔。但供方应积极提供有关资料，并协助需方索赔。需方在接收商品时，必须派人到现场监卸，清点大件，检查包装。如发现问题，应及时向当地承运部门索取规定的记录和证明，立即详细检查，并在收到货物后十天内向有关责任方提出索赔。责任属于供方的，需方应在收到该批货物后十五天内，向供方提出索赔，逾期不提，视为验收无误。供方应在接到索赔通知后十五天内查明情况，给予答复。逾期不答复，视作认赔。 若因有关单据未能随货同行，货到后，需方应先向承运部门具结接收，同是立即通知供方，供方在接到通知后十五日内答复；属于多发、错（串）运商品，需方不得自行动用，并做好详细记录，妥为保管，收货后十日内通知供方，因此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供方负担。 由供方委托承运单位发运的商品，均应向人民保险公司投保综合运输险。商品在运输途中遭受损失时，由需方向当地保险公司按照《国内水路、铁路货物运输保险条款（试行）》所规定的手续程序及期限申请办理索赔。 第十一条 商品外包装完整，拆包发现溢缺、残损、串错和商品质量等问题，需方应在货到九十天内（单个商品价值在2千元以上的在十五天内），向供方提出查询；发现商品霉烂变质，应在收到货物后三十天内通知供方。逾期均视为验收无误。 接收进口商品和外贸库存转内销的商品，因关系到外贸查询，查询期为需方收货后的六十天，逾期供方可不受理。 需方向供方提出查询时，应填写“查询单”，一货一单，不要混列。“查询单”的内容应包括唛头、品名、规格、单价、装箱单、开单日期、到货日期、溢缺数量、残损程度、合同号码、生产厂名、供应发货单号码（即调拨单，下同）等资料，并保存好实物。供方应在接到“查询单”后十五日内作出答复。凡上项内容填写不完整或多种商品混列，以及不是从供方供货的，供方可要求需方重新填写“查询单”。 为了减少部分查询业务，凡一张“供应发货单”所列一个品种损失在五元以下，残损在十元以下的均不作查询处理（零配件除外），对笨重商品（如缝纫机头、部件等残品）的查询，需方将残品直接寄运工厂，查询单寄交供方，并在单上注明寄运日期。 需方在收货时发现差错（如错发、多发部分）、无合同、严重质量问题等情况，属于供方责任，需要退货时，应在收货后三十天内通知供方，逾期则供方可不受理；同时需方也不得擅自退货或将商品运回供方。供方在收到通知后十五天内应予答复并提出处理意见。逾期不答复，需方可视为同意退货。凡逾期退货以及不属于供方责任的退货，其损失均由需方负担。 第十二条 商品货款、运杂费、保险费等款项的结算，按中国人民银行有关结算办法的规定办理。货款结算实行验单付款。需方无理拒付、逾期付款、拖欠货款的，应按有关银行部门规定交纳滞纳金，并由开户行连同货款划给供方。 需方变更开户银行、帐户名称和帐号，应于合同规定的交货期限前三十天以书面（或电报）通知供方。未按期通知或通知有错误而影响结算的，需方应负逾期付款的责任。 经供、需双方商定，货款结算除另有书面特殊规定外，采用以下第 种方式（1．托收承付＜可另行订货款结算协议书＞；2．款到发货；3．银行汇票；4．商业汇票。） 第十三条 一方违反合同应负违约责任，向对方支付违约金。由于违约给对方造成的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还应进行赔偿，补偿违约金不足部分。对方要求继续履行合同的，应继续履行。 1．供方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向需方偿付违约金。一般商品的违约金为不能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 ％（在1％－5％之间确定），但需方有特定要求的商品的违约金为货款总值的 ％（10％－30％之间确定）。 2．供方逾期交货，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计算，向需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3．供方提前交货或多交、错发货而造成的需方在代保管期内实际支付的费用，应由供方负担。 4．需方未经供方同意擅自退货的，应向供方偿付违约金。一般商品的违约金为退货部分货款总值的 ％（在1％－5％之间确定）；有特定要求的商品的违约金，为退货部分货款总值的 ％（在10％－30％之间确定）。退货途中的运输等费用，由需方负担。 5．需方逾期提货、逾期付款的，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提货、逾期付款部分货款总值计算，向供方偿付逾期提货、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6．需方承担因提供给供方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等有误而造成的一切损失；承担供方或运输部门因处理需方提出的错误异议而支付的一切费用；承担代供方保管的商品保管不善所造成的损失。 违约金、赔偿金、保管费用应在明确责任后十天内偿付，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任何一方不得自行用扣发货物或拒付货款来充抵。 第十四条 供、需双方履行合同，发生纠纷时，应本着顾全大局、相互谅解的精神，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按《商业部门经济纠纷调解暂行规定》向有关商业经济纠纷调解机构申请调解，也可向经济合同仲裁机关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 本总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第十六条 本总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有效期限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期满双方如无异议，总合同自动延长一年。任何一方需变更或解除本总合同，须在期满前一个月以书面通知对方。但本总合同有效期内所签订的具体购销分合同仍求本总合同办理。 本总合同及其附件凡涉及日期的，按收件人签收日期和邮局戳记日期为准。时间期限的计算均包括本数在内。 具体商品购销分合同，一般以一货一单格式（见附件1、2），有特殊要求的可用自制格式。 年 月 日 供方盖章 需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报挂号： 电报挂号： 电话： 电话：

**供货灯具合同范本3**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在自愿的基础上，经过平等协商，依据《^v^合同法》之规定，特订立如下合同：

第一条甲方向乙方订购的产品为汽车水箱。

第二条乙方保证所售产品必须・符合提供给甲方的并已经经过国外客户认可的同型号样品的技术标准并提供品质保证书，保证期为两年。水箱上所使用的水室必须是100%的全新尼龙66(玻璃纤维含量30%以上)。

第三条乙方所售产品须使用国家认定的出口货物包装纸箱厂生产的适合海运、美国进口牛皮纸包装箱，如因包装不妥引起的货物损坏将由乙方负责。每只水箱用独立的盒子包装，十个/二十个纸盒用一个大的外箱包装，纸盒上要贴上甲方指定的唛头。

第四条交货期限：乙方在20\_\_年月日前交货。如乙方在收到甲方合同后二十四小时内不盖章回传或不对合同条款提出疑义，则视为默认行为。如乙方逾期交货，每拖延1天，必须向甲方支付滞期违约金600元，并承担甲方由此蒙受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无形损失。

第五条乙方的产品运抵客户处后，一经发现质量不合约定，乙方将无条件赔偿客户的一切损失和该批货物的运输等费用及甲方所受其他损失。

第六条货款支付：乙方于发货以后45天向甲方开具增值税发票，甲方收到增值税发票后向乙方指定账户付款。

第七条因本合同所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达成谅解。若协商不成，则提交深圳仲裁委员会并按该会之仲裁规则仲裁。

第八条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后生效。传真件具有与原件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供货灯具合同范本4**

服装购销合同参考范本1

定作人(买方)：\_\_\_\_\_\_\_\_\_(甲方)

承揽人(卖方)：\_\_\_\_\_\_\_\_\_(乙方)

双方根据《合同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法律法规，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甲方按下表所列要求定作(乙方供料)或购买乙方服装：

┌────┬─────┬───┬────┬──────┬────┬────┐

│身长 │ │裤长 │ │服装名称 │数量 │金额 │

├────┼─────┼───┼────┼──────┼────┼────┤

│上腰 │ │裙长 │ │ │ │ │

├────┼─────┼───┼────┼──────┼────┼────┤

│中腰 │ │腰大 │ │ │ │ │

├────┼─────┼───┼────┼──────┼────┼────┤

│下腰 │ │开档 │ │ │ │ │

├────┼─────┼───┼────┼──────┼────┼────┤

│前胸 │ │下档 │ │合计 │ │ │

├────┼─────┼───┼────┼──────┼────┼────┤

│后背 │ │中档 │ │来料名称 │数量 │金额 │

├────┼─────┼───┼────┼──────┼────┼────┤

│肩宽 │ │裤角 │ │ │ │ │

├────┼─────┼───┼────┼──────┼────┼────┤

│过肩 │ │膝盖 │ │ │ │ │

├────┼─────┼───┼────┼──────┴────┴────┤

│袖长 │ │腿肚 │ │ 布样或式样 │

├────┼─────┼───┼────┤ │

│袖口 │ │臀围 │ │ │

├────┼─────┼───┼────┤ │

│领大 │ │领高 │ │ │

├────┼─────┼───┼────┤ │

│帽大 │ │台肯 │ │ │

├────┼─────┼───┼────┤ │

│前腰积 │ │下乍 │ │ │

├────┼─────┼───┼────┤ │

│后腰积 │ │ │ │ │

├────┴─────┴───┼────┼────────────────┤

│合计金额：￥ │ │ │

├──────────────┤ │ │

│预付订金：￥ │取衣日期│ 年 月 日 │

├──────────────┤ │ │

│尚欠余款：￥ │ │ │

└──────────────┴────┴────────────────┘

第二条 质量要求：

甲方制作或出售的商品必须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由甲乙双方选择一种标准，在括号内打√)。

第三条 验收方法：

乙方足额付给甲方货款，甲方按第一条表格所列要求交付商品。

第四条 违约责任：

甲方不能按期交货，每逾期一天，按总货值的\_\_\_\_\_\_\_\_\_%偿付乙方违约金。收付定金的，若甲方无法履行合同，则双倍偿还乙方定金;若乙方不能履行合同，无权要求返还定金。

第五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先自行协商或提请有关部门调解解决，解决不成时，按以下第项处理。

(1)申请\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六条 其它约定事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七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另订附则，所有附则均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_\_\_\_\_\_\_\_\_ 乙方(签字)：\_\_\_\_\_\_\_\_\_

经办人：\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_\_\_\_\_\_\_\_\_\_\_\_\_\_\_

**供货灯具合同范本5**

甲方：\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

（以下简称甲乙双方）

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一、甲方从乙方购买如下设备

二、甲方付乙方货款计

小写：￥\_\_\_\_\_\_\_，大写：\_\_\_\_\_元整。

三、付款方式：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即付乙方合同全款金额。

四、交货时间：合同签定之日起\_\_\_\_\_\_\_天内交货，交货地点：\_\_\_\_\_。

五、售后服务条款

1.乙方提供的货物须为正规渠道销售的货物。

2.乙方负责所提供的产品在保修期内免费维修及维护，在超出保修范围时提供维修方案。

六、违约条款

货物如发现设备故障应按保修条例执行（包换、包修），如乙方不履行合同给甲方照成损失，乙方应按照合同金额的\_\_\_\_\_\_\_%，以天计算支付违约金。

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八、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_\_\_\_\_\_\_\_\_\_\_\_\_\_

签字：\_\_\_\_\_\_\_\_\_\_\_\_\_\_

盖章：\_\_\_\_\_\_\_\_\_\_\_\_\_\_

时间：\_\_\_\_\_\_\_\_\_\_\_\_\_\_

地点：\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

签字：\_\_\_\_\_\_\_\_\_\_\_\_\_\_

盖章：\_\_\_\_\_\_\_\_\_\_\_\_\_\_

时间：\_\_\_\_\_\_\_\_\_\_\_\_\_\_

地点：\_\_\_\_\_

**供货灯具合同范本6**

随着 法律知识 的普及,合同起到的作用越来越大,合同是企业发展中一个非常重要的因素。那么常见的合同书是什么样的呢?下面是我给大家准备的购销 合同范本 简洁版，希望能对您有所帮助！

购销合同范本简洁版1

甲方：\_\_\_\_\_\_\_有限公司

乙方：\_\_\_\_\_\_\_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在互相信任、互惠互利的原则基础上，经过友好协商达成如下购销合同条款，共同遵守。

一、购销产品：氧化锌

二、产品规格：一级品（含量以上标准）

三、销售价格：每吨暂定价\_\_\_\_\_元（武汉阳逻外贸港口上船价）

四、总量\_\_\_\_\_吨（三年）每年\_\_\_\_\_吨，月均\_\_\_\_\_吨

五、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双方同意以\_\_\_\_\_万元国债凭证委托乙方指定的公司（\_\_\_\_\_\_\_\_\_\_有限公司）向银行贷款\_\_\_\_\_万，其中的\_\_\_\_\_万元以及\_\_\_\_\_万元的17%（\_\_\_\_\_万元）直接转入甲方指定的账户，余款留给乙方作为甲方预付三年货款，以后按月实收产品150吨现金支付结付一次。

六、双方义务：甲方：确保国债如期交给贷款公司（50万元费用同台交割由乙方出资）；保证每月收到产品后五天内结付贷款完毕；乙方：保证按甲方供货要求按时按量把产品送到指定码头（船）；提供给甲方出口手续合法合格；保证甲方销售利润不少于500-1000元；如果出口有退税，双方各享用50%。

七、销售价格按市场变化随行下浮上涨，以客户接受为准。

八、供货时间：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九、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不守约，都要给守约方实际产生的损失赔偿；

2、追索可通过协商或司法程序进行。

十、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协商解决，有补充的可以书面双方签字认可，与本合同同样具有法律效果。

十一、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 方法 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生效。

甲方：乙方：

代表人：代表人：

20\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购销合同范本简洁版2

甲方：

乙方：

依据《^v^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平等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产品规格型号及价格

品名\_\_\_\_

单价\_\_\_\_

规格\_\_\_\_

数量\_\_\_\_

总价\_\_\_\_

合计金额(人民币)\_\_\_\_元。

二、产品要求

乙方必须保证产品面料、款式符合甲方要求，且无任何质量问题，否则要承担相应的违约费用即合同金额的\_\_\_\_%，并赔偿甲方因此受到的其他损失。

三、交货期限

乙方保证于本合同签署之日起，在\_\_\_\_天内，将甲方采购的物品全部送达指定地\_\_\_\_不能拖延，否则乙方应从最迟交货日的次日起，每日向甲方支付延迟交货部分货款的百分之三的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其他损失，此项违约金额以逾期移交物品部分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十为限度。

四、交货及付款方式

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甲方向乙方交付总价款的\_\_\_\_%即\_\_\_\_\_元作为定金，乙方交货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尾款。

五、其他事项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本合同一式二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乙方签字：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购销合同范本简洁版3

购货单位: (以下简称甲方)

供货单位: (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依照^v^合同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产品数量及要求

如有增加部分,见购货单位人员签单为据!

第二条:质量标准

1.所供货物皆提供产品出厂合格证

2.产品的质保期为一年,以甲方收到货物签字之日起计.

第三条：:交货方式

按甲方的要求将货物送至甲方工地,运输费用为乙方承担.如货到

现场因甲方原因造成货物未能签收,往返运费则由甲方支付.

第四条:付款方式

根据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自合同签订之日，甲方预先支付乙方总货款的30%即5940大写(伍仟玖百肆拾元整)乙方将灯具产品送达甲方工地,经甲方验收合格并签字确认后,安装调试好后,甲方则一次性付清

乙方剩余的70%货款即13860大写人民币: (壹万叁仟捌佰陆拾元整) 乙方在收取货款时向甲方提供普通发票。

第五条:售后服务

1.乙方在产品质保期内应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保证在质保期内产生的质量问题能及时(以接到通知之日起的2个工作日内)维护.

2.如因甲方人为原因造成的产品损坏,乙方维修后将向甲方收取符合当时市场价格的材料和人工费.

3.乙方所提供产品符合国家环保要求,均达到国家消防标准.

第六条: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合同执行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履行.

2.甲方在合同签订后无正当理由中途退货,甲方则按照本合同货款总额偿付乙方作为违约金.

3.如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时间向乙方付款,乙方则每日向甲方收取按照合同总金额的3%作为利息.

第七条:协商事项

1.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原因而不能履行合同,应出具相关权力机关证明并及时通报对方,进行协商处理.

任何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友好协商，任何一方向另一方发出解决争议书之日起三十五日内争议得不到解决，则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八条:合同终止

双方执行完本合同且无争议，或争议经有关部门裁决已获执行后，本合同自行终止。

第九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个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具同等法律效力.

购货单位:

供货单位:

年月日：

购销合同范本简洁版4

甲方（买方）：

乙方（卖方）：

根据《^v^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甲方购买乙方产品事宜达成以下条款：

第一条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及费用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 型号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合计 小写： 元 大写： 元整

备注

第二条 付款方式：预付 货款，货到验收合格且乙方开具正规发票后，甲方支付剩余款项。

第三条 交货期：自收到甲方预付款之日起 日内到达甲方指定地点。

第四条 交货地点、费用承担及所有权转移：乙方通过物流发运到甲方指定地点，运费由乙方承担；货物所有权自甲方签收之日起转移，运输途中产品的损毁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五条 乙方应做好适合物流运输的产品包装，并随货附《货物清单》（加盖合同章），详细注明产品规格及数量，甲方根据货物清单内容验收货物。

第六条 甲方自收到货物起7日内可对产品的规格、数量等产品信息提出异议，乙方必须在3日内答复并提出解决方案，否则甲方有权退货并要求乙方承担所有的费用。

第七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承诺甲方所购买的产品质量和乙方提供的样品一致，口感有微小差异属于正常。

2、乙方提供的所有产品必须符合国家有关部门的质量要求，如出现质量问题假一赔十，给甲方造成危害和损失的承担赔偿责任。

第八条 违约责任：

在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延期交货（除双方协商同意免除外），每延期1日按合同总金额的2%承担违约责任。

第九条 争端的解决：

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的一切争端，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意一方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第十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后作出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单位盖章、预付款到达乙方指定账户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购销合同范本简洁版5

合同编号： 签定时间： 年 月 日

签定地点：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互谅互让、协商一致的原则，就海参苗种的销售和海参成品的回购事项达成一致的意见，签定如下合同。

一、甲方供给乙方海参大小为\_\_\_\_规格的苗种\_\_\_头，每头的单价为\_\_\_元/头，合计人民币(大写)元\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先行支付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元，余款甲方在乙方海参回购时应付的货款中予以扣除。

二、甲乙双方约定，海参成品在2两以上的，甲方必须以\_\_\_\_\_\_元/斤向乙方收购。乙方在将赊欠甲方的海参苗种款全部结清，并在征得甲方同意的前提下，允许在\_\_\_\_\_\_元/斤以上的价格销售给其他客户。

三、甲方同时承诺，为帮助乙方度过台风季节和贝类繁殖高峰期的危险，2两以下的海参半成品甲方也予以收购，价格随行就市，双方协商。同时，乙方在将赊欠甲方的海参苗种款全部结清，并在征得甲方同意的前提下，允许销售给其他客户。

四、苗种、成品的规格：

苗种的规格\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成品的规格\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苗种交付的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五、苗种、成品验收地点：均在嵊泗县海一方水产有限公司内。

交、提货方式：由乙方自行负责苗种、成品的运输和费用，甲方给予技术服务。

六、结算方式和期限：交、提货时现金或转帐一次性结清。

七、甲方免费负责技术服务，乙方需要邀请甲方到场服务的，甲方应当到场，产生的费用(交通、食宿费用)由乙方负责。

八、违约责任：

甲方如不能按照规格提供苗种，或提供苗种的数量不足，乙方为此付出的有关费用由甲方承担。

乙方如不能按照规范管理养殖，为此造成的损失与甲方无关，并不解除对赊欠余款的承担。

乙方未征得甲方同意，擅自处理成品海参的，要承担总金额的30%作为违约金。

九、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双方尽可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均可向嵊泗县人民法院起诉。

十、其他约定事项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乙方(签字)

购销合同范本简洁版相关 文章 ：

★ 简单的买卖合同5篇范本

★ 通用销售合同简易格式(五篇)

★ 20\_年简洁版洁具购销合同范文5篇

★ 购货合同简单范本

★ 购销合同范本简洁版(5篇)

★ 采购合同范本简易版5篇

★ 购销合同格式范本10篇

★ 简洁版门锁购销合同范本

★ 20\_简单购销合同范本【5篇】

★ 简洁供货合同范本10篇

**供货灯具合同范本7**

卖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买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鉴于甲乙双方都是^v^的合法公民，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就服装的买卖进行协商，现协商一致订立如下协议，供双方遵守。

一、标的物概况

1、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规格：\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样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款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数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价款与结算

1、成交单中的商品价格，由双方当事人商议决定，或以国家定价决定。

2、在签订合同时，确定价格有困难，可以暂定价格成交，上下幅度双方商定。双方协商不成的，按照民法典的规定执行。

3、商品货款、运杂费等款项的结算，购销双方应按中国人民银行结算办法的规定，商定适宜的结算方式，及时妥善办理。

4、货款结算中，要遵守结算纪律，坚持“钱货两清”原则，分期付款应在成交单上注明。有固定购销关系的国营、供销合作社商业企业，异地货款结算可采用“托收承付”结算方式；对情况不明的交易单位，可采用信用证结算方式，或先收款后付货。

三、包装

商品包装，必须牢固，甲方应保障商品在运输途中的安全。乙方对商品包装有特殊要求，双方应具体合同中注明，增加的包装费用，由乙方负担。

四、运输

运输方式及运输费用等费用，由双方当事人协商决定。

五、质量

各类商品质量标准，甲方严格执行合同规定的质量标准，保证商品质量。

六、甲方职责

1、按乙方指定花色、品种、规格生产的商品，在安排生产后，双方都需严格执行合同。如需变更，由此而产生的损失，乙方负担；如甲方不能按期、按质、按量按指定要求履行合同，其损失，甲方负担。

2、甲方应按乙方确定的合理运输路线、工具、到达站（港）委托承运单位发运，力求装足容量或吨位，以节约费用。

3、如一方需要变更运输路线、工具、到达站时，应及时通知对方，并进行协商，取得一致意见后，再办理发运，由此而影响合同期限，不以违约处理。

七、乙方职责

1、商品调拨，应做到均衡、及时。对合同期内的商品可考虑按\_\_\_\_∶\_\_\_\_∶\_\_\_\_的比例分批发货；季节性商品按承运部门所规定的最迟、最早日期一次发货；当令商品，零配件和数量较少的品种，可一次发货。

2、对有有效期限的商品，其有效期在\_\_\_\_\_\_\_\_\_\_\_\_以上的，甲方可以发货；有效期在\_\_\_\_\_\_\_\_\_\_\_\_以下的，甲方应征得乙方同意后才能发货。

3、商品的外包装完整，发现溢缺、残损和商品质量等问题，在货到半年内，责任确属甲方的，乙方可向甲方提出查询。

4、发现商品霉烂变质，应在\_\_\_\_\_\_\_\_天内通知甲方，经双方共同研究，明确责任，损失由责任方负担。

5、接收进口商品和外贸库存转内销的商品，因关系到外贸查询，查询期为乙方收货后的\_\_\_\_\_\_\_\_天，逾期甲方不再受理。

6、乙方向甲方提出查询时，应填写“查询单”，一货一单，不要混列。查询单的内容应包括、品名、规格、单价、装箱单、开单日期、到货日期、溢缺数量、残损程度、合同号码、生产厂名、调拨单号等资料，并保留实物；甲方接到“查询单”后，\_\_\_\_\_\_\_\_日内作出答复，要在\_\_\_\_\_\_\_\_天内处理完毕。

八、权属

1、商品从到达承运部门时起，所有权即属乙方。在运输途中发生的丢失、缺少、残损等责任事故，由乙方负责向承运部门交涉赔偿，需要甲方协助时，甲方应积极提供有关资料。

2、乙方在接收商品时发现问题，应及时向承运部门索取规定的记录和证明并立即详细检查，及时向有关责任方提出索赔；若因有关单据未能随货同行，货到后，乙方可先向承运部门具结接收，同时立即通知甲方，甲方在接到通知后\_\_\_\_\_\_\_\_日内答复；属于多发、错运商品，乙方应做好详细记录，妥为保管，收货后\_\_\_\_\_\_\_\_日内通知甲方，不能自行动用，因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由甲方负担。

九、合同变更、解除

合同签订后，不得擅自变更和解除。如甲方遇不可抗拒的原因，确实无法履行合同；乙方因市场发生骤变或不能防止的原因，经双方协商同意后，可予变更或解除合同。但提出方应提前通知对方，并将“合同变更通知单”寄给对方，办理变更或解除合同的手续。

十、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有违约行为的，应负违约责任并向对方支付违约金。因违约使对方遭受损失的，如违约金不足以抵补损失时，还应支付赔偿金以补偿其差额。如违约金过分高于或者低于造成的损失的，当事人可以请求人民法院或者仲裁机构予以适当减少或者增加。

2、甲、乙两方所签订的具体合同要求，一方未能履行或未能完全履行合同时，应向对方支付违约合同货款总值\_\_\_\_\_\_\_\_％的违约金。但遇双方协商办理变更或解除合同手续的，不按违约处理。

3、自提商品，甲方未能按期发货，应负逾期交货责任，并承担乙方因此而支付的实际费用；乙方未按期提货，应按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提货部分货款总值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提货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实际支付的保管费用。

4、甲方提前交货和多交、错发货而造成的乙方在代保管期内实际支付的费用，应由甲方负担，乙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人民银行有关逾期付款的规定，向甲方偿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5、对应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用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在明确责任后，\_\_\_\_\_\_\_\_天内主动汇给对方，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但任何一方不得自行用扣发货物或扣付货款充抵。

十一、附则

1、甲、乙两方履行合同，发生纠纷时，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仲裁机构申请仲裁，对仲裁结果不服的，可向合同履行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2、本合同一式\_\_\_\_\_\_\_\_份，甲、乙两方各执\_\_\_\_\_\_\_\_份。

3、本合同双方签字后生效，有效期从\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起算，至\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期满双方如无异议，双方可续签合同。凡涉及日期的，按收件人签收日期和邮局戳记日期为准。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

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_\_ 负责人：\_\_\_\_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